

证券代码：832614

证券简称：旺大集团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首席合伙人：童益恭先生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66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37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3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4,676.5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2,951.70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4,547.76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2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9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E	建筑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0,395.46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335.10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4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

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远帅，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8 年，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邓菲，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0 年，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至今为止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继宏，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1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股转挂牌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5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刘远帅	2024 年 1 月 4 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芯德科技 2022 年 IPO 项目

3. 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刘远帅、签字注册会计师邓菲、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徐继宏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5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5 万元。

本期(2024)年审计费用将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旺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